

2024 年太湖县技工学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计划发布

太湖县技工学校职业技能等级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2024 年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计划，经申报，审核，现发布如下：

申报条件：

目前，本校职业申报条件统一依照《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》执行，详情如下：

1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五级 / 初级工：

- (1) 年满 16 周岁，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- (2) 年满 16 周岁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
2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 / 中级工：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 / 初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。

(3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3、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三级 / 高级工：

- (1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。
- (2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 / 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。
- (3)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。
- (4)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(5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 / 中级工职业资格 (职业技能等级) 证书, 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 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(6)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 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证书查询:

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国网查询网站: <http://zscx.osta.org.cn/>

附: 太湖县技工学校 2024 年度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计划表.

评价批次 序号	评价批次时间		开展评价的职业 (工种) 及等级	评价对象范围	计划人数
	报名时间	评价时间			
1	1月10日	1月20日	电工四级	社会培训人员	40
2	3月1日	3月10日	家政服务员三级	社会人员	30
3	4月8日	4月18日	养老护理员三级	社会人员	30
4	5月10日	5月20日	汽车维修工三级	维修厂员工	20
5	6月4日	6月14日	家政服务员三级	社会人员	30
6	7月15日	7月25日	电工四级	社会培训人员	30
7	8月6日	8月16日	保育师三级	幼儿园保育员	30
8	8月19日	8月28日	保育师三级	幼儿园保育员	30
9	9月11日	9月20日	养老护理员三级	社会人员	30
10	10月7日	10月17日	茶艺师	社会人员	20
11	11月5日	11月15日	家政服务员	社会人员	30
联系人: 陈会中					电话: 15155698528